

裕民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十二次会议材料之三

裕民县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6 月 24 日在裕民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

裕民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裕民县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以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2019 年，裕民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确认地方财政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142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 9203 万元。2019 年地方财政收入实际完成 12930 万元，比上年 12274 万元，增收 656 万元，增长 5.3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515 万元，完成预算 9203 万元的 103.4%，较上年同期增收 842 万元，增长 9.7%。2019 年全口径财政收入实际完成 18829 万元，比上年 17917 万元，增收 912 万元，增长 5.09%。其中：上划中央收入 51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收 43 万元；上划自治区收入 4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210 万元；上划地区收入 2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8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部门完成情况：税务部门税收收入完成 5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311 万元的 100.1%，较上年同期增收 310 万元，增长 6.2%；财政执行部门非税收入完成 4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3892 万元的 107.8%，较上年同期增收 532 万元，增长 14.5%。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2019 年，全县实现地方财政支出完成 120832 万元，完成预算 86219 万元的 140.1%，较上年同期增加 2618 万元，增长 2.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12336 万元，完成预算 80927 万元的 138.8%，较上年同期增加 5536 万元，增长 5.2%。

3. 转移性支出 2267 万元。其中：上解支出 479 万元，（分别是：上解 2019 年交通、水利、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219 万元、上解 2016 年小额担保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资金 179 万元、上解中央财政 2018 年惠普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62 万元、上解地区 2018 年上半年中央农田水利建设资金 12 万元、上解地区结算 2018 年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中央补助资金 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2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28 万元）；调出资金 445 万元，用于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支出；年终结余 303 万元，结余资金为上级专项结转下年使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2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 312 万元）。

4.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19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51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8946 万元，同比减少 227 万元，下降 0.2%；上年结余 237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6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64 万元（2018 年超收收入）；当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 114603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0666 万元，同比 64564 万元增加 6102 万元，增长 9.45%。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490 万元，增长 3.7%；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增加 1501 万元，增长 14.9%；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785 万元，增长 137.7%；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1407 万元，增长 234.5%；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1334 万元，增长 635.24%；新增涉及公共安全、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农林水和住房保障六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852 万元，同比增长 100%；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916 万元，同比 34245 万元减少 6329 万元，下降 18.48%。其中：卫生健康 188 万元，同比减少 1316 万元，下降 87.5%；农林水 11936 万元，同比减少 1478 万元，下降 47.69%；交通运输 1621 万元，同比减少 1478 万元，下降 47.69%；住房保障 1249 万元，同比减少 2039 万元，下降 62.01%。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336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47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28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2 万元，从一般预算调出资金 445 万元（用于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付息支出）；当年支出总量 11430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303 万元，结转下年的支出 303 万元（上级专项）。

（二）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2019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415 万元，完成预算 5000 万元的 68.3%，较上年同期减收 186 万元，下降 5.17%。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具体情况：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22 万元；国有

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3213 万元，完成预算 4500 万元的 71.4%，短收 12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 万元，增长 1.29%；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179 万元，完成预算 500 万元的 35.8%，短收 3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9 万元，下降 58.1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8496 万元，完成预算 5292 万元的 160.54%，较上年同期减少 2918 万元，下降 25.56%。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 万元，与上年同期支出持平，没有增减变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41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支出 4000 万元（主要是 2019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3000 万元和巴尔鲁克山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79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3237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61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445 万元；债券汇兑和发行费支出 4 万元等。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19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41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34 万元，上年结余 2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445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852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849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3 万元（上解农业土地开发资金 23 万元），当年支出总量 8519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4 万元，结转下年的支出 4 万元（其中上级专项 4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3632 万元，其中：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合计 14751 万元；社会保险费收入 18881 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228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50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46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599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1041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 188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 281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 179 万元)。2019 年,收入合计 3363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总量 34279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64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6178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预算数为 0,在执行的过程中上级补助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为 0,国有资本经营支出为 0,收支相抵,没有结余。

(五)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 6370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总限额 50551 万元;专项债务总限额 13150 万元,当年新债务限额 7000 万元,一般债务总限额 3000 万元、专项债务总限额 4000 万元,目前,下达资金新增一般债券 1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 4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使用比例 67%,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使用比例 100%。

2.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5600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600 万元;2019 年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52434 万元,其中:政府债务余额 52434 万元(一般债券余额 3929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3141 万元(专项债券 13000 万元、其他专项债务 141 万元);

3. **政府债券余额情况。**目前,政府债券余额 46695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41032 万元(一般债券 28032 万元、专项债券 13000

万元), 置换债券 4551 万元, 偿还到期政府债券 1112 万元。今年, 自治区转贷置换债券 600 万元, 新增债券 5000 万元, 其中: 2019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3000 万元和巴尔鲁克旅游扶贫基础建设项目 1000 万元, 目前, 项目资金已全部支付完成, 债务余额均在债务限额之内, 风险总体可控。

(六) 2019 年开展的主要工作

1. 全力做好重点领域支出。按照“保基本、保重点、保民生、压一般”的要求, 深度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投入, 全力保障中央、自治区、地区及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落实落地, 并做到一般性支出持续降低、“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2. 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2019 年, 共下达扶贫专项资金 6148 万元, 其中: 扶贫发展资金 5238 万元,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846 万元, 贫困国有林场资金 64 万元。当年, 已支付扶贫专项资金 5993.49 万元, 支付率为 97%。同时, 按照《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要求, 积极推进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 实现了从资金到项目到绩效全覆盖、全方位的监督检查。

3. 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2019 年, 按计划已偿还债务资金 1357.12 万元, 完成率 100%; 新增的债务均为国家或自治区发行的一般债和专项债。除此之外, 不存在其他任何新增债务, 坚决做到“零违规”举债。

4. 扎实开展“一卡通”专项治理工作。2019 年, 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到位 1.08 亿元, 涉及 22 项惠民惠农资金。截止 12 月 31 日, 发放资金 1.01 亿元, 涉及 2 家金融机构(农村信用社和农

业银行)，发放银行卡 15597 张，惠及 20589 人（次），支付进度为 93.4%。

5. 推进 2019 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我县 2019 年年底 101 个预算单位，全部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138112.96 万元，整体支出实际执行金额 130756.37 万元，执行率为 94.67%，与裕民县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金额一致。其中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单位共 94 个，918 个项目，全年预算项目资金 115194.6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数为 106939.52 万元，执行率为 92.83%。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4 号）文件要求，将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进行运用，对自评打分低于 80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一般”的 8 个项目（涉及 6 个部门预算单位，分别是：县委政法委、水利局、青少年活动中心、巴山林场、吉镇政府、哈乡政府），将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暂行办法，扣减相应预算。

6. 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 按照全面公开、稳步推进和“谁分配、谁公开，分配到哪里、公开到哪里”的原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开展了 2019 年财政预算公开和 2018 年财政决算公开，在政府网站设立专栏，统一公开部门预决算。

（七）存在问题

近三年来，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的基数增长缓慢，且新增人员、政策性增资、必要的专项配套有增无减，远远高于收入的增长比例，加之需要稳步化解政府隐性债务，2019 年全县财力缺口资金已达 3.5 亿元，导致财政收支矛盾巨大，各项支出捉襟见肘，

步履维艰。

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0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1. **积极稳妥，实事求是。**充分考虑落实减税降费、中央与地方收入关系划分和改革等因素，科学预测预期收入，实现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体现社会稳定红利，充分体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成果。

2. **依法合规，完整科学。**严格遵循预算法，按照财政体制机制、政策制度、规矩程序编制预算。强化全口径预算管理，将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全面、准确反映部门各项收支情况，完整编制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保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四本预算”。

3. **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持新发展理念，着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保障力度，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保障“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确保上级明确的各项政策全部落地生根。

4. **深化改革，理顺机制。**加快建立现代化财政体系，全面落实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强化项目库管理，加强项目论证，优化项目设置，规范项目编报。加强项目支出预算与支出标准衔接匹配，提高项目预算编报质量。

5. **坚持绩效，源头控制。**完善以预算绩效管理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机制，建立“编制、执行、绩效、公开、监督”闭环管理体系，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管理，压实支出责任，防止财政资金挤占、截留、挪用、闲置，有效防控财政风险。

（二）2020 年收支预算

综合考虑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速度和规模，在认真分析财源结构、潜力和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地方财政预算收入计划完成 13716 万元，比上年决算 12930 万元增加 786 万元，增长 6.0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87 万元，比上年决算 9515 万元增收 572 元，增长 6.0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29 万元，比上年决算 3415 万元增加 214 万元，增长 6.27%。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按照上级财政要求 2020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最低增长 5% 的要求，全县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突破 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完成 10087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 9515 万元，增收 572 万元，增长 6.01%。

2. **分征收部门安排情况是：**税务部门计划完成税收收入 5700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 5318 万元，增收 382 万元，增长 7.18%，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87 万元的比重为 56.51%；财政各部门计划完成非税收入 4387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 4198 万元，增收 189 万元，增长 4.5%。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全县申请地方政府债券额度为：新增一般债 2.7 亿元，自治区已批复 1.7 亿元，新增专项债 3.1 亿元，自治区已批复 0.1 亿元。剩余额度会根据实际需求申请按批次下达。2020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支出已列入已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 84108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分项预算数：**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068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656 万元，教育支出 16776 万元，科

学技术支出 5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05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7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94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43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66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8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7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1 万元，预备费 9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813 万元，债务发行费支出 11 万元，其他支出 417 万元。

4.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收入总量 86153 万元。具体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 64175 万元。其中：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87 万元，转移性收入 54088 元。转移性收入包括：返还性收入 364 万元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1258 万元。其中：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4477 万元，比上年预算 4722 万元，减少 245 万元，下降 5.19%；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5690 万元，比上年预算 4436 万元，增加 1254 万元，增长 28.27%；上年结余收入 30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850 万元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2 万元。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21979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2154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35 万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为 861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108 万元，转移性支出 2045 万元，其中：专项上解支出 19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85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年末没有结余。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情况。2020 年，政府性基金县本

级预算收入 3629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 3415 万元，增收 214 万元，增长 6.27%。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分项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449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 3213 万元，增收 236 万元，增长 7.3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80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 179 万元，增收 1 万元，增长 0.56%。上年结转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 万元。专项转移性收入 210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 207 万元，上年结转 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840 万元，具体支出科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50 万元，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征地拆迁补偿、城市道路建设和城市维护等城市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公共设施和城市环境卫生等方面；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9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1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平衡情况。2020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29 万元，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为 207 万元，上年结余 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484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数 484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年末没有结余。

（四）清理化解政府债务预算

2020 年及以后年度，政府债务化解计划资金和政府购买服务的支付服务费支出已列入 2020 年财政中期规划，2020 年预算安排债务化解资金共计 12564 万元。**主要包括：**自治区转贷债券资金还本付息及按清理化解计划支付的工程欠款等支出。

(五)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5647万元，其中：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合计10975万元、社会保险费收入14672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46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595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6554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1255万元、工伤保险基金187万元、失业保险基金256万元。2020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计划安排30425万元。

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入合计25647万元，上年滚存结余19702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量为4534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总量30425万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7345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4778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4924万元。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情况

2020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收支均为0。

(七) 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我县共100个部门单位（公安森林派出所合并至公安局），年初部门预算共涉及89514.28万元，全部设置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其中基本支出57651.51万元，项目支出31862.77万元。我县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部门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截至5月31日，涉及项目支出的部门单位有79个，共411个项目全部进行了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共涉及资金41427.22万元。

三、2020年财政工作措施

(一) 大力培育财源，确保完成任务。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积极落实稳增长政策措施，强化征管，加强财源培植，全

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带动产业转型，推动旅游发展，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带动财政增收。

（二）优化支出结构，增加民生投入。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的要求，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大力支持就业、就学、就医、养老、住房、社会救助等民生工作，确保各类资金按政策落实到位，把更多的财力投入到改善民生上，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三）深化财政改革，提升管理水平。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能支出”的原则，进一步提高预算约束力，细化预算编制，积极推行部门零基预算，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严格控制预算追加事项，提高预算执行刚性。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整合统筹财力增加发展投入，支持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发展。

（四）推进绩效管理，坚持源头监督。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入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五）加强财政监管，保障资金效益。加大财政监督力度，规范财政收支行为。严格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将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统一管理。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完善预决算公开长效机制，切实将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推进，打造“阳光财政”。

各位代表，2020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和县政协的支持帮助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凝心聚力、砥砺前行，为建设政通人和、平安吉祥、生态宜居、文明幸福裕民不懈奋斗。